



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Bumen Juesuan Gongkai Wenben

2021年11月

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八、政府采购情况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切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切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徐水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四）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五）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六）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七）负责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八）管理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九）司法技术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十）负责审判工作中的法制宣传，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一）完成其他应由徐水区人民法院负责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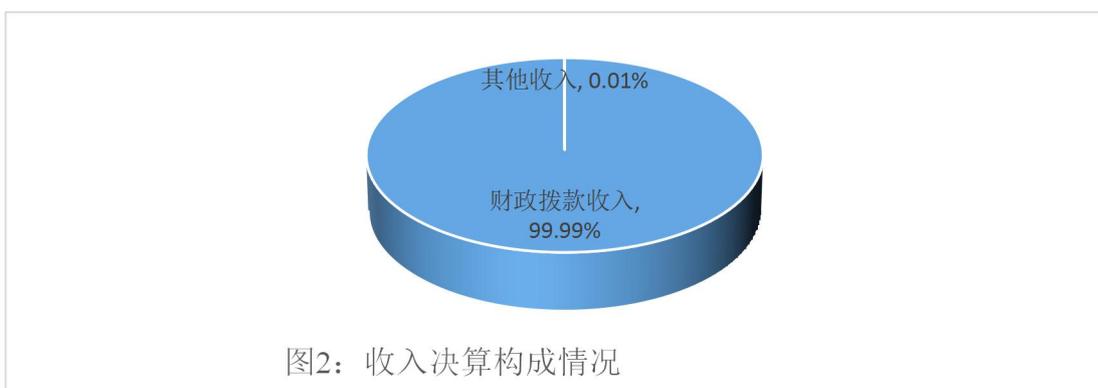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641.8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9.08 万元，增长 0.73%，主要原因是年度中追加项目使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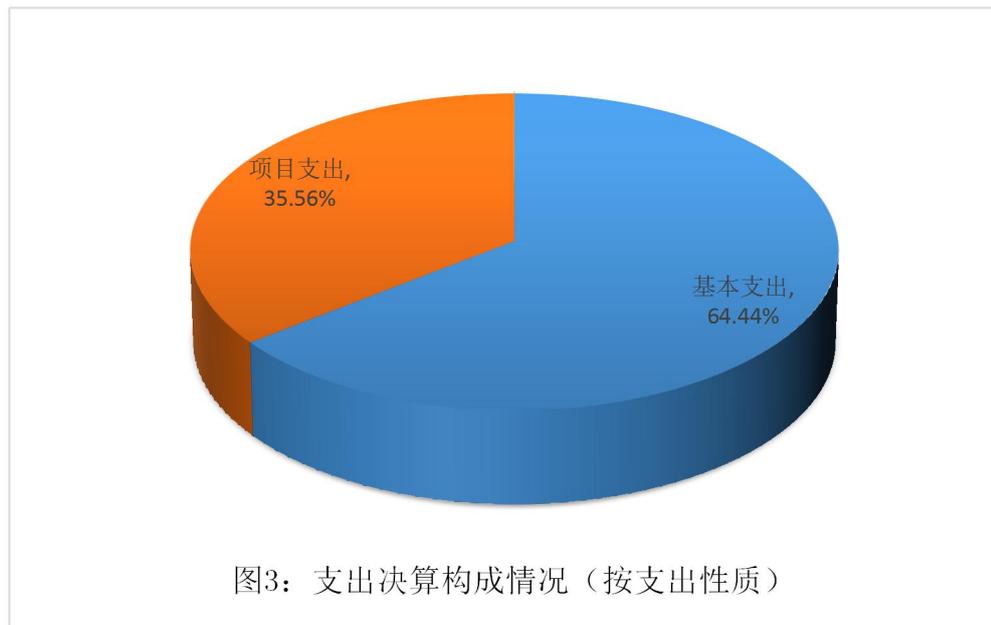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471.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71.19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14 万元，占 0.01%。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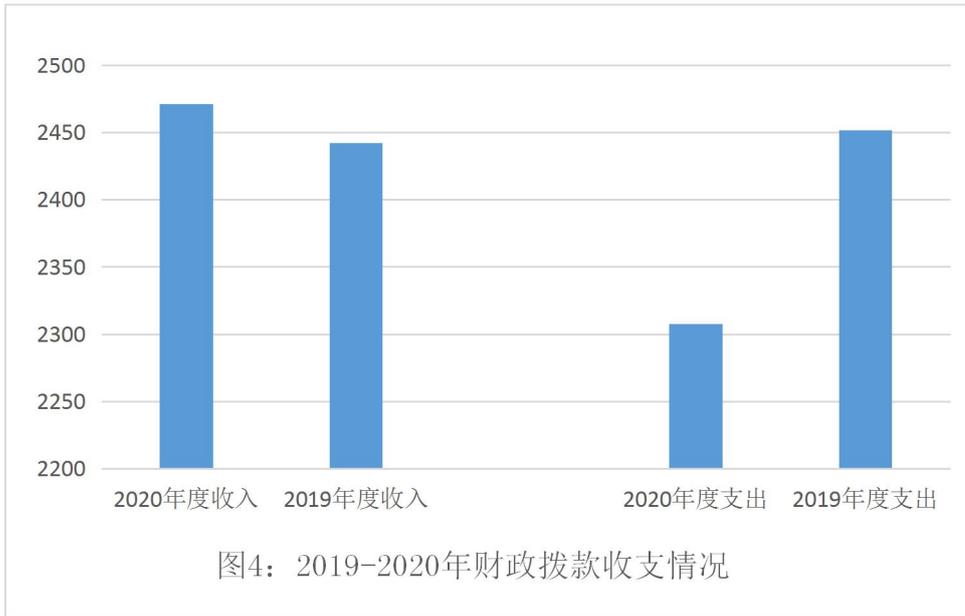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307.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6.93 万元，占 64.44%；项目支出 820.66 万元，占 35.56%。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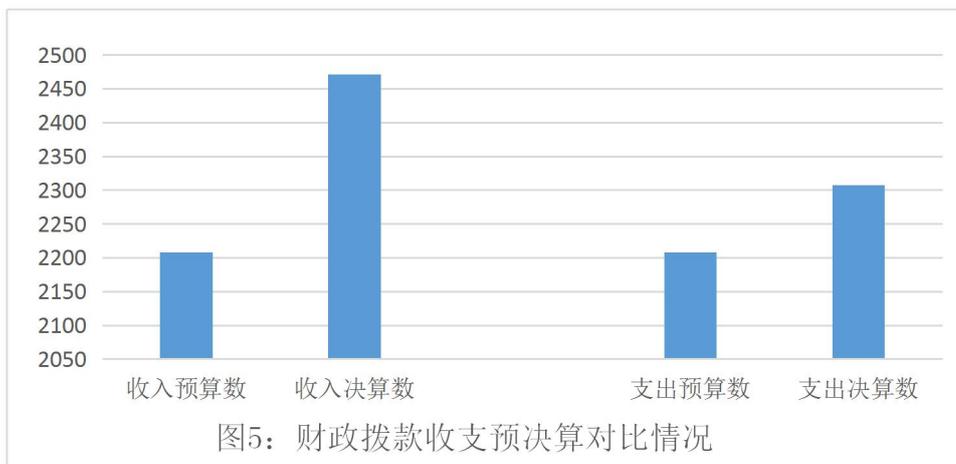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9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2471.19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29.23 万元，增长 1.20%，主要是年度中追加项目使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2307.50 万元，减少 143.87 万元，降低 5.87%，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经费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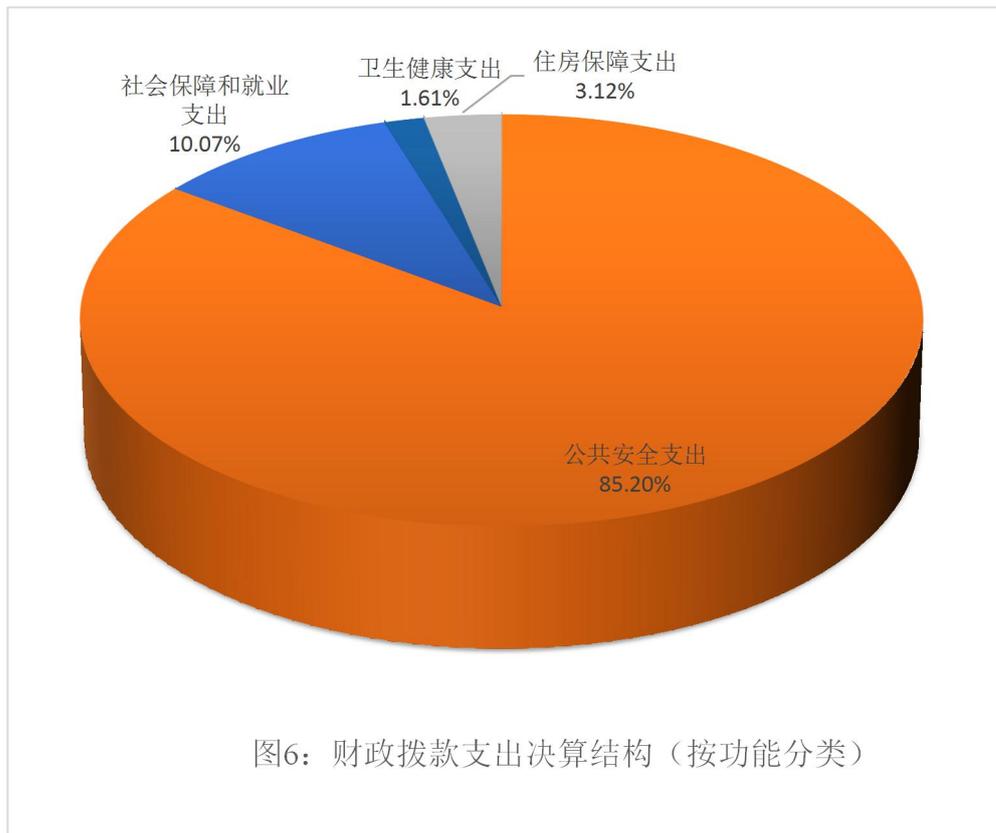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71.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89%，比年初预算增加262.6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度中追加了预算项目资金增加；本年支出2307.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48%，比年初预算增加99.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度中追加了预算项目资金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07.5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比如：公共安全类支出 1998.12 万元，占 85.2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8.43 万元，占 10.07%；卫生健康类支出 37.69 万元，占 1.61%；住房保障类支出 73.26 万元，占 3.12%。我单位为行政政法，公共安全类支出占比较重。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86.8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23.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163.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6.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65%，较预算减少 22.75 万元，降低 49.3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9 年度减少 19.74 万元，降低 45.81%，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按照规定压减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 2020 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本单位参加和组织的出国（境）团组，未申报预

算；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未参加和组织的出国（境）团组，未产生相关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48%，较预算减少 18.70 万元，降低 44.5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节约并压减经费；较上年减少 19.20 万元，降低 45.18%，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压减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2020年未购置公务用车；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2020年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5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3.3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8.70 万元，降低 44.52%，主要是厉行节俭要求，在车辆保有量 15 辆不变的情况下，节约并压减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 7.21 万元，降低 23.63%，主要是厉行节俭要求，节约经费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0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0.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2%。发生公务接待共 1 批次、6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4.05 万元，降低 98.78%，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减经费开支，经费有所节约；较上

年度减少 0.55 万元，降低 91.67%，主要是因执法办案需要，今年有 1 批次 6 人需要公务招待，经费增加。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我院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认真梳理了 2020 年度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支出以及年初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定情况，成立了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细化工作方案，组织本部门绩效评价人员对 2020 年度部门项目实施了绩效自评，共计 1 个预算单位，9 个项目，预算额 474.97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本单位相关人员，讨论确定指标权重和指标标准值，通过对基础资料进行核实、分析、整理，采取查阅政府相关统计数据、抽查各项目执行记录，对服务对象的跟踪调查、直接勘察，测验数据等途径，获得各项绩效指标实际值，此次绩效评价坚持科学、客观，公正和实事求是的原则，以定量评价方法为主，结合定性分析，从政策实施、项目管理，项目实施，综合效益等方面，对各个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考评计分，本次自评得分最高 98 分、最低 96 分，平均得分 97.38 分，100 分项目 0 个，90 分以上项目 8 个，90 分以下 0 个。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政法保障经费、第二季度

稳定工作经费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政法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5.67 万元，执行数为 55.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经过严格自评，政法保障经费项目年初设定的目标一是对日常运作进行经费保障；二是为审判业务工作提供后勤保障。根据绩效目标我们对 2020 年度执法办案所需的普法宣传、日常运转所需水电暖费用、主要设备维修、办公耗材等进行了有效的自评，明确了专人对接负责，并按照约定支付资金，完成了整个项目实施。

部门预算一般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政法保障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5.67	到位数：	55.67	执行数：	55.6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5.67	其中：财政资金	55.67	其中：财政资金	55.6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日常运作进行经费保障,为审判业务工作提供后勤保障.对审判业务进行经费保障,使业务庭更好的完成审判任务,提供充足的经费保障.		保障了日常运作经费和审判业务后勤工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	>75%	100%	10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75%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75%	100%	10	
		成本指标	汇编印刷成本	在标准内开展	在标准内开展	10	
			会议和培训成本	在标准内开展	在标准内开展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75%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75%	100%	9	
		可持续	日常工作运行完	>75%	100%	10	

		续影响指标	成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完成率	100%	100%	10
	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审判及日常运行工作受到疫情等各方面影响，支出进度缓慢，下一步将根据绩效目标提高支出进度。					

第二季度政法稳定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1.50万元，执行数为11.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经过严格自评，第二季度政法稳定工作经费项目年初设定的目标确保我单位日常行政管理方面工作的运行，和公务活动的正常开展。根据绩效目标我们对2020年度执行过程中需要司法救助的申请人，通过业务部门提出申请，区政法委审批通过，区财政局拨付资金的业务办理流程，对在执行过程中需要司法救助的对象进行司法救助款发放。做到了专款专用，完成了整个项目实施。

部门预算一般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第二季度政法稳定工作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	------	--------------	----------	------------

二、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 执行 进度	
	预算数：	11.5	到位数：	11.5	执行数：	11.5		1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11.5		0
	其他		其他		其他			0
三、 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 完成 率	
	确保我单位日常行政管理方面工作的运行,和公务活动的正常开展			确保了我单位日常行政管理方面工作的运行和公务活动的正常开展				1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绩效评价次数	4次	4次	10		
		质量指标	正常运行率	>75%	100%	10		
		时效指标	控制资金支出	>75%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在标准内开展	在标准内开展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75%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基本普及	基本普及	9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已完成	已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际受理案件数	>75%	100%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8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完成率	100%	100%	10
	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公务活动开展需进一步完善、整改，以保证审判业务工作正常运行。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财政评价项目。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 163.68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17.77 万元，增长 12.1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执法办案线上系统运行使用率增加，日常运转所需经费有所上升。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3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比上年增

加 0 辆，主要是无新增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新增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新增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0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 to 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7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998.2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1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8.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3.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71.3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07.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0.4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34.22
	30			61	
总计	31	2,641.80	总计	62	2,64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71.33	2,471.19					0.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17.16	2,117.02					0.14
20405	法院	2,117.16	2,117.02					0.14
2040501	行政运行	1,259.10	1,258.96					0.1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3.06	493.0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65.00	36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22	243.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22	243.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25	144.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98	98.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9	37.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9	37.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9	37.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26	73.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26	73.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26	73.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07.59	1,486.93	820.6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98.21	1,177.55	820.66			
20405	法院	1,998.21	1,177.55	820.66			
2040501	行政运行	1,177.55	1,177.5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3.06		493.0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27.59		327.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43	198.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43	198.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45	99.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98	98.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9	37.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9	37.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9	37.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26	73.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26	73.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26	73.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7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998.12	1,998.1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8.43	198.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69	37.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3.26	73.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71.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07.50	2,307.5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77.82	177.8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1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85.33	总计	64	2,485.33	2,485.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07.50	1,486.85	820.6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98.12	1,177.47	820.66
20405	法院	1,998.12	1,177.47	820.66
2040501	行政运行	1,177.47	1,177.4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3.06		493.0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27.59		327.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43	198.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43	198.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9.45	99.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98	98.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9	37.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69	37.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9	37.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26	73.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26	73.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26	73.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5.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3.90	30201	办公费	3.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0.8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7.1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98	30206	电费	1.4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8.6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93	30208	取暖费	7.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6	30211	差旅费	0.0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2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4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62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9.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1.6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5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97	30229	福利费	12.4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2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1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				
人员经费合计		1,323.17	公用经费合计						16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10		42.00		42.00	4.10	23.35		23.30		23.30	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